

上海市浦东新区书院镇人民政府

书府〔2022〕35号

签发人：朱晨

关于设立书院镇东方颐城居民委员会的请示

区政府：

东方颐城（沁悦园）小区位于书院镇东北部，住宅规模是882户，占地面积16.94万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11.13万平方米。目前，该小区入住居民523户，形成了新的生活小区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》，为推进基层民主自治，完善社区治理和服务，拟设立东方颐城居民委员会。新建居委会的管理区域范围：东至崇文街、南至黄华港、西至白龙港、北至丽正路，居委会办公地址：崇实路103号，居委会公益性用房面积511.9平方米，社区服务用房面积362.51平方米。

妥否，请批示。

附件：1. 居委会管辖范围示意图

2. 公益性公共服务设施房地产认定证明

联系人：倪翹懿 联系方式：58190851

浦东新区书院镇人民政府

2022 年 8 月 8 日

浦东新区书院镇党政办公室

2022 年 8 月 8 日印发
